

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政府

平政函〔2023〕285号

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政府 关于2020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峡群林场 建设项目的批复

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：

你局《关于2020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峡群林场建设项目的请示》（平自林〔2023〕437号）悉。经区政府研究，同意2020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峡群林场建设项目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2020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峡群林场建设项目

二、项目建设单位

海东市平安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

三、项目建设内容

在海东市平安区峡群林场渠道维修1509米、维修沉砂池1个、维修排洪渠384米、维修闸门1座。

四、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

项目总投资89.59万元，资金来源全部为2020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。

请你局严格做好项目实施、验收等各阶段程序，按照项目实

海东市平安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请假条（存根）

施方案组织实施，确保项目如期实施完成并取得预期效益；请区
财政局、审计局做好资金使用监管工作，确保资金安全。

此复

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政府

2023年9月27日



抄送：区财政局、审计局，档。

海东市平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9月27日印发

共印7份